

海口市规划局

海规函〔2015〕2481号

海口市规划局 2015年度工作总结和2016年工作重点

市委政研室：

按照贵办通知要求，现将我局2015年度工作总结和2016年工作重点报告如下：

一、2015年度工作总结

（一）规划编制情况

1、总规评估。按程序开展海口市总规修编需完成《〈海口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实施评估》，目前已形成总规实施评估报告送审稿，目前，由于我市正在推进“多规合一”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总规评估需待“多规合一”规划编制完成后再按程序推进。

2、控规编制和调整。《灵山东、西片区控规》2015年8月6日获市政府批准实施；《大英山片区控规（修改）》2月14日通过市规委会审议，7月27日获市政府批准实施；《海口港秀英片区控规》2月14日通过市规委会审议，现正结合规委会纪要要求协调相关地块规划；《金牛岭片区控规》动态维护项目修改完善后即上报市政府批准实施；《南部生态绿带控规》正结合“多规合一”对区域内建设用地重新整理布局；《新埠岛控规（修改）》已完成初步成果编制，拟

近期组织专家评审；《西海岸人工岛控规》10月20日通过市规委会审议，编制单位正结合会议意见和相关部门意见修改完善；《东寨港旅游区（东区）单元规划》已完成招投标工作，计划12月中旬形成初步方案；《如意岛控规》6月29日通过专家评审，经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于8月7日到9月21日进行规划公示，编制单位正结合反馈意见修改完善；《火山口公园控规》现正针对编制经费和采购方式及编制经费请示市政府。此外，我局今年还开展了金沙湾、长秀片、旧城片和江东组团控规的修编和调整工作。

3、专项规划编制。《海口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海口市电力专项规划》、《海口市加油加气站布点专项规划》、《海口市城市黄线专项规划》2015年10月20日通过市规委会审议，编制单位正结合会议意见及相关职能部门意见对规划修改完善；根据市道路交通联席会议要求，我局今年启动了交通设计专项规划编制前期工作，其中《海口市交通状况年度报告（白皮书）》已基本确定工作大纲，《海口市“十三五”期间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计划11月提交初步方案，《海口市主城区立体人行过街设施规划》和《海口市公共停车场专项规划》10月份完成初步方案，拟近期组织专家评审；《海口府城传统建筑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和《海口市地下综合管廊总体规划》正在开展规划编制单位招标工作；此外，我局今年还按计划开展了《G15 沈海高速（海口段）规划研究》、《海口市新型城镇化背景下城镇体系专项研究》、《海口市海秀快速路东延交通规划研究》、《海口市南渡江两岸空间控规规划》等专项规划和规划研究工作。

4、城市设计编制。2015年7月启动了《海口市总体城市设计暨南渡江西岸区段设计》编制工作，确定海口市总体风貌特色，确定各类空间、不同组团、重点地段的城市风貌特色要求和管控内容，现正开展招标工作；《江东组团绿色基础设施规划暨东海岸、南渡江东岸和琼山大道城市设计》11月21日向市政府专题会汇报，下一步拟按会议意见修改完善。

4、村镇规划编制。（1）村镇规划编制工作。积极指导各区完善主城区外村镇规划成果，目前主城区外8个镇总规修编、3个镇区控规，以及185个行政村、1733个自然村规划已批复，其他9个镇总规、14个镇区控规、9个自然村规划正在编制，我局将督促各区尽快完善并批复。已组织各区启动了主城区内175个村庄环境综合整治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目前已形成初步方案，但尚未具备批复条件；（2）开展城乡规划一体化体制机制改革研究。编制完成了《海口市城乡规划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研究报告》（评审稿），现正在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开展了《海口市卫星城、生态乐居小镇、新型农村社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管理配置标准的研究报告》（评审稿），9月17日组织召开了专家评审会，待修改完善后上报市政府审定；（3）制定了《海口市特色风情小镇和美丽乡村建设工作方案》，市政府7月24日印发实施。按照省住建厅要求，组织四个区申报2015年风情小镇和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试点工作，其中桂林洋被列入省重点建设风情小镇项目。

（二）建设项目“一书两证”审批情况

截至2015年11月24日，共核发《建设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

62宗，用地面积751.69公顷（预计全年800公顷）；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54宗，用地面积657.09公顷（预计全年700公顷）；核发建筑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72宗，建筑面积地上681.83万平方米/地下259.25万平方米（预计全年建筑面积合计1050万m²）；核发市政类《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42宗，道路管线总长度约为301.05公里（预计全年330公里）。

（三）建设项目规划验收核实情况

严格执行规划批后管理制度，从放线、±0.0验线、主体工程封顶、竣工测量和规划总体验收五个环节对建设项目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建设项目按批准的规划实施。截至2015年11月24日，共办理建筑项目竣工验收核实114宗，验收面积地上284.03万平方米、地下76.83万平方米（预计全年验收面积地上320万平方米、地下90万平方米）。

（四）重点项目审批服务

对照《海口市投资项目百日大会战工作方案》将涉及我局的相关工作进行责任分解，按照“六个一”管理模式，开启“绿色通道”，做好相关项目的规划指导和服务工作。工作方案中涉及我局的相关工作共计66个，截至2015年11月16日，“海口市残疾人康复中心”等45个项目已核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五源河休闲度假区等4个项目正在办理报建手续，中国城新濠酒店等6个项目尚未申请规划报建。此外，新海村改造等9个棚改项目待棚改办批准后即可按时间节点审批，桂林洋国家热带农业公园待控规批复后再申请规划报建，南渡江引水工程今年开工项目暂不涉及我局工作。

（五）规划法制和制度建设情况

1、强化地方性法规建设。历经多轮次修改完善，《海口市主城区个人住宅规划建设管理办法》2015年8月31日正式颁布实施；

《海口市主城区外农村居民建房管理暂行办法》送审稿10月份已报送市政府常务会审议，现正修改完善；《海口市综合管线管理办法（修改稿）》列入2016年立法计划，现已完成初稿及起草说明材料；起草了《海口市主城区外农村居民建房管理暂行办法》，并结合我市三年来打违工作实际，研究制定《海口市农村宅基地报建管理暂行办法》。

2、办理房产证历史遗留问题工作。2015年共受理历史遗留办来文44件，出具规划意见26份，退件13宗（包含上期结转），在办16宗。

3、规范性文件备案工作。2015年共完成1个规范性文件备案。

（六）市委、市政府重要工作责任事项

1、推进“多规合一”工作。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我市2015年4月份开展“多规合一”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成立了以孙书记为组长的“多规合一”工作领导小组，并形成了产业功能组、空间协调组、生态环保组、基础设施组、体制机制组五个工作小组，由相关职能局牵头开展工作。7月到10月，市领导多次组织召开“多规合一”专题会，研究多规叠图矛盾分析，划定生态红线，优化布局产业空间，协调建设用地、基本农田、耕地、林地等指标落地。11月10日，孙书记组织召开“多规合一”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审议了《海口市“多规合一”总体规划（2015-2030年）》等

“多规合一”阶段成果。11月15日，我局已将“多规合一”工作相关成果上报省“多规合一”领导小组。同时，按照《海口市“多规合一”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海口市城市规划委员会的组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信息平台的搭建工作正按时间节点有序开展。

2、“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申报工作。按照省市两级政府要求，根据住建部、财政部、水利部相关通知和文件要求，我局积极准备海口市“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试点申报工作。2015年4月8日，财政部、住建部在北京举行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城市竞争性评审答辩会，倪强市长亲自答辩，海口市排名第三，获得国家首批地下综合管廊试点城市资格；5月29日，向财政部、住建部申报了实施计划获得认可。为顺利推进我市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工作进展，我局认真做好相关项目的审批服务工作，于9月9日核发了长滨十七街、海涛西路、长滨路、海秀路、长秀大道、天翔路等管廊试点工程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海口城市风貌景观提升工程。为打造最精最美的国际旅游岛中心城市和热带海岛旅游度假胜地，实现市委、市政府提出的三年内海口城市风貌大变样的建设目标，我局8月份拟定了《2015年海口城市风貌景观提升工程工作方案》，明确了2015年海口城市风貌景观提升工程共包含7个子项目。截至目前，“三园合一”、省政府办公区周边区域、南渡江公园、长秀片区、秀华路-丘海大道-滨海大道、高铁海口东站等6个景观提升项目目前已完成规划设计方案审批，并进场建设。其中“三园合一”景观提升工程已开始修建骑行道、景观提升场地平整、泰华路改造建设；省政府办公区周

边区域景观提升工程已完成总投资额的 85%；南渡江公园（滨江西路）和长秀片区景观工程已进场清表工作；秀华路-丘海大道-滨海大道景观提升工程中秀华路人行道绿化带高山榕树进行迁移砍伐，丘海大道北段西侧人行道砼路面完成 60%及排水管安装 70%，正进行路缘石安装，滨海大道中国邮政段路缘石开挖及垫层完成 90%；高铁海口东站景观提升工程已进场人行道开挖，重新铺装美化，迎宾大道西侧进行围挡 550 米，已开挖人行道板 450 米。

4、开发“海口市综合管线信息系统”。2015 年 8 月 20 和 9 月 6 日，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分别确定了海口市综合管线信息系统软件开发项目开发单位和监理单位，并于 10 月 15 日正式签订委托合同，目前该项目开发进度已完成 80%。

二、2016 年工作重点

1、2016 年 3 月底前完成《“多规合一”总体规划》空间蓝图的总体工作，提交市人大、市政府审议，并完成规划信息平台的搭建工作。

2、结合“多规合一”，抓好总规实施评估报告报批工作，优化调整城市总规，科学指导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按程序开展已批控规动态维护工作，提高规划管理效能，保障城市规划有效实施。

3、结合“多规合一”，全面梳理我市镇总规、镇区控规和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4、完成海口市新型城镇化规划战略研究，进一步优化城镇化布局 and 形态，构建“主城区—卫星城—生态乐居小镇—新型农村社区—美丽村庄”五级城镇化体系。进一步研究强化对镇、村规划的科

学管控，形成市-区-镇-村管理模式。

5、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着力优化内部办事流程，配合市审改办公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不断提高规划审批效率。开通“绿色通道”，做好省市重点项目、为民办实事项目、民生工程的规划指导和服务工作。

6、完善规划法制体系建设，制订《海口市农村宅基地报建管理暂行办法》，指导各区全面开展农村宅基地报建工作；完成《海口市综合管线管理办法》起草和修订工作。

特此报告。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李蔚，电话：68724018)